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意向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矿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636号)。《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附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海证券报:<https://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https://www.cs.com.cn/>; 证券日报:<http://www.zqrb.cn>; 证券时报:<https://www.stcn.com>; 经济参考报:<http://www.jjckb.cn>; 中国日报:<https://cn.chinadaily.com.cn>; 金融时报:<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认真阅读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的《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马矿股份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01123	网上申购代码	780123
网下申购简称	马矿股份	网上申购简称	马矿申购
所属行业名称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所属行业代码	B08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证券代码:601688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4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0.40元(含税)
 - 相关日期
-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6/9/20 | - | 2026/9/21 | 2026/9/21 |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本公司H股股东的分红派息实施不适用本公告
 -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层次和日期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6月26日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方案
 - (一)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 (二)分配对象:
 -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 本公司H股股东的分红派息实施不适用本公告,具体安排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s://www.htsc.com.cn>)发布的公告。
 - (三)分配方案:
 -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026,863,78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610,745,514.40元(含税),其中A股普通股股份数为7,307,818,106股,本次派发A股现金红利人民币2,923,127,242.40元(含税)。
 -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20	-	2026/9/21	2026/9/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自行发放对象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家股东持有的公司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三)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本次分红派息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40元。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

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发行前总股本 (万股)	111,111.1111	拟发行数量 (万股)	12,350.0000
预计新股发行数量 (万股)	12,350.0000	预计老股转让数量 (万股)	-
发行后总股本 (万股)	123,461.1111	拟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10.0031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 (万股)	2,964.0000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万股)	6,916.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 (万股)	3,50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 (万股)	500.0000
初始战略配售数量 (万股)	2,470.0000	初始战略配售占拟发行数量比例 (%)	20.0000
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认购股数/金额上限 (万股/万元)	1,235,000/9,401.0000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及起止时间	2026年8月18日 T-3日 09:30-15:00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26年8月20日 T-1日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6年8月21日 T日 0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6年8月21日 T日 09:30-11:30, 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6年8月25日 T+2日 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6年8月25日 T+2日 日终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奇股份”、“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伟兴先生的通知,获悉黄伟兴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是否为质押融资	质押期限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黄伟兴	是	11,300,000	17.79%	2.76%	否	2026年08月13日	中国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融券及自有资金生产经营
合计	——	11,300,000	17.79%	2.76%	——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黄伟兴	62,389,317	50.51%	19,000,000	25.10%	32.22%	5,000,000	0.00%	0	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2,465,172	34.86%	19,790,000	46.61%	41.02%	0	0.00%	0	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763,547	0.03%	0	0	0.00%	0.00%	0	0.00%	
合计	108,608,036	27.00%	38,790,000	39.88%	36.73%	5,000,000	0.00%	0	0.00%

二、股东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伟兴先生的通知,获悉黄伟兴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了解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是否为质押融资	质押期限	质权人/申请人等
黄伟兴	是	19,000,000	16.03%	2.49%	2026年08月13日	2026年08月13日	中国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9,000,000	16.03%	2.49%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0754/900934 证券简称:锦江酒店/锦江B股 公告编号:2026-037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 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用途:券商保本型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募集资金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酒店”“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18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 风险提示: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7月9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龙源国债基金专享专享(上市公司)253期收益凭证,于2026年8月10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5,000万元,实现收益74,520.55元,收益符合预期。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元)
申万宏源龙源国债基金专享专享(上市公司)253期收益凭证	申万宏源	5,000	1.7%	2026年7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5,000	74,520.55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提升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能力,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的利益。

(二) 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三) 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情况
- 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来源为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以每股人民币44.60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112,107,62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款计人民币4,999,999,985.8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1,454,818.50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8,545,167.3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9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9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26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3.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截至2026年4月30日,锦江酒店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3.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锦江酒店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酒店升级改造项目	347,854.02	230,134.52	42,036.32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收购WeHotel26%股权	-	117,720.00	117,720.00
合计	497,854.02	497,854.52	309,756.32

注: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召开的十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85,020.00万元用于收购上海开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WeHotel”)65%股权。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十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32,700.00万元用于收购WeHotel26%股权。上述议案已经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于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合计收购WeHotel90%股权,该收购事项已于2023年6月全部完成,WeHotel成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产品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申万宏源收益凭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现金管理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且未超过授权使用期限。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率
申万宏源龙源国债基金专享专享(上市公司)253期收益凭证	申万宏源	券商保本型理财产品	320天	5,000	保本浮动收益,1.46%-1.55%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18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也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类型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理财产品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5年6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频准激光”、“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1433号文同意注册。《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劵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新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本次发行价格	186.88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合计为548,747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49%,获配金额为102,549,839.36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321,061股,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3.21%,获配金额为59,999,879.68元,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发行前每股收益	5.04元(按202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3.78元(按202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49.42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3.39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6.03元(按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55.14元(按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108,880.00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	172,486.40万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5.04元(按202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3.78元(按202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49.42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3.39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6.03元(按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55.14元(按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108,880.00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	172,486.40万元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朱仁超	联系电话	021-59160265-8075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21-68822012

发行人: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3日